
《国有企业董监事履职责任与职务风险》

课程介绍

内容介绍：

以“康美”药业董监的巨额处罚为标志、《新公司》的修订及出台，董事“不懂事”、监事“不监督”的局面必须改变，董事、监事将要面临巨大的风险，包括刑事风险、民事风险及倾家荡产的赔偿。那么董事、监事履职过程中有哪些责任？什么情况需要承担责任？承担的多大的责任？最重要，应当如何规避责任？

学员收益：

通过一天到两天深入探讨，学员可以掌握并了解：

- ✓ 董事、监事的履职范围和履职责任
- ✓ 《新公司法》视角下的董事、监事职务风险

适用范围：

- ✓ 董事长、CEO、总裁、总监等企业经营者
- ✓ 副总裁、总经理、高级经理等企业高端人才

课程大纲：

壹、董监事履职必知的公司治理常识

- 1、公司治理的内涵和外延
- 2、三会（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）运作的基本原理及董事会的位置
 - (1) 股东会、股东大会的运行与职权
 - (2) 国有企业董事会角色定位与核心作用
 - 1) 董事会的职权（董事会和党委会、股东会、经理层的职权划分）
 - 2) 董事会的运作程序
 - 3) 董事会下辖各委员会的运行、职权和责任
 - 4) 董事会成员的评估与管控

(3) 监事会与内部控制

- 1) 问题：监事会的功能缺陷和现实问题
- 2) 监事会的职权及运行

式、董监高履职的职务风险与风险规避

1、董监高需要承担连带赔偿的风险（董监高倾家荡产的责任）

- (1) 出资监管不善承担连带责任（何为合法出资？何为抽逃出资、瑕疵出资？如何监管“合法手段达成非法目的”？）
- (2) 股东认缴出资董监高监管不善承担连带责任
- (3) 董监占有公司资产承担连带责任
- (4) 董监不作为、懒作为导致股东侵吞公司资产
- (6) 董监高疏于程序管理承担连带责任
- (6) 董监不作为、懒作为、玩忽职守承担的连带责任

2、董监高履职不到位（玩忽职守、不作为）的惩处

- (1) 信息披露不到位、内控监管失败的风险
- (2) 母公司董事如何监管子公司的风险
- (3) 何为忠实勤勉义务？违法的民事及刑事责任？

3、董事需要知道的程序监督问题（如分红程序）

4、董事需要知道的过程监督问题（如对外并购）

三、董监事如何正当行使股东权利？

概述：董监及外派董监首要职责为保护股东权利。董监的表决及运作程序是果皮，国有股东的权利保护是果瓤儿。本章为果瓤儿的内容。

1、董监事如何正当行使股东权利？

- (1) 董监如何行使股东表决权
- (2) 董监如何保护股东身份权
- (3) 董监如何行使股东利润分配权
- (4) 董监如何设置好退出程序，保证国有企产不流失？
- (5) 董监如何通过行使股东知情权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？（国企股东如何符合《新公司》的审计查账标准？）

2、投资协议、章程与董监事履职责任追责

三、国有股东控制权保护（国有资产管控思路：从控股转为控制的 36 号文解读）

1、本次混改的基本思路：从控股到控制

2、股东三大控制策略

（1） 控制股东会

1) 同股不同权

2) 协议控制

3) 架构控制

（2） 控制董事会

（3） 控制公司法人及其他

教学方式：

案例分析、主题演讲、互动讨论、情景模拟

课程时间：

1-2 天（穿插讨论、集中研讨）